

股票代码：600527 股票简称：江南高纤 公告编号：临 2016-010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明来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是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

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2、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拟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两名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经第五届监事会审查，同意提名朱明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为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4 月 28 日